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AISHO MICROLINE HOLDINGS LIMITED

大昌微綫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567)

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宣佈，載於通告內之所有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並正式獲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茲提述大昌微綫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載於通告內之所有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並正式獲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點票之監票員，而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 普通決議案 | | 票數 (概約百份比) | |
|-------|---|-----------------------|-----------|
| | | 贊成 | 反對 |
| 1. | 省覽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與董事會及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 219,303,180 (100%) | 0 (0%) |

| 普通決議案 | | 票數 (概約百份比) | |
|-------|--|-------------------------|------------------|
| | | 贊成 | 反對 |
| 2. | (a) 重選張麗鳴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219,302,180 (99.99%) | 1,000 (0.01%) |
| | (b) 重選周育仁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219,302,180 (99.99%) | 1,000 (0.01%) |
| | (c) 重選陳友正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219,302,180 (99.99%) | 1,000 (0.01%) |
| 3. |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本公司董事酬金。 | 219,302,180 (99.99%) | 1,000 (0.01%) |
| 4. | 重新委任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 219,303,180 (100%) | 0 (0%) |
| 5. | 向董事授出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買賣本公司額外股份，且該等額外股份數目不超過本項普通決議案通過當日之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數目之20%。 | 219,303,180 (100%) | 0 (0%) |
| 6. | 向董事授出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股份，且該等購回股份數目不超過本項普通決議案通過當日之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數目之10%。 | 219,303,180 (100%) | 0 (0%) |
| 7. | 以本公司購回股份總數擴大授予董事發行、配發及買賣本公司額外股份之一般授權。 | 219,303,180 (100%) | 0 (0%) |

由於上述各項決議案均獲得超過50%票數投票贊成，所有決議案已正式獲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本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當日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576,243,785股，此乃賦予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對決議案投票表決之本公司股份總數。

概無任何股份賦予本公司股東(「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亦無任何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股東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之通函中表明彼等打算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或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承董事會命
大昌微綫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張麗娜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張麗娜、張麗鳴、李文光及羅炳華，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梁景輝、周育仁及陳友正。

* 僅供識別之用